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 ANGELS

## ANGELS TRANSPOR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 英君交通系統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通告

以配售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發售新股及公開售股

配售股份數目 : 63,000,000股股份  
(包括50,000,000股新股  
及13,000,000股銷售股份)  
可按超額配股權予以調整  
發售價 : 每股股份0.70港元  
面值 : 每股0.10港元  
創業板股份編號 : 8112

保薦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



新加坡發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聯席牽頭經辦人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副牽頭經辦人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副經辦人

軟庫金滙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倍利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採用之詞彙與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二日英君交通系統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之售股章程（「售股章程」）所採用者具同等含義。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售股章程，將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五日下午五時半之正常辦公時間內，存放於新加坡發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16樓），以供參考。

申請認購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股份」）僅會按照售股章程所載之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售股章程所述之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上市及買賣，其中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可能發行之任何額外股份及根據購股權可能授出之購股權。預期股份將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日在創業板開始買賣。倘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另行發出公佈。

倘股份獲准在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之股份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股份在創業板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所選擇之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間交易之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之活動均需依據其當時有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承董事會命  
英君交通系統技術有限公司  
閻曉東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二日

本公佈及售股章程將於刊發日期起計7日內刊登在創業板網站，網址為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